

BAIHUA
PROSE SERIES



主编 林 呐 徐柏容 郑法清

叶灵凤散文选集



81182

I 266
28



200304526

百花散文书系

主 编 林 呐 徐柏容 郑法清

叶灵凤散文选集

苇明 乃福 编

百花文艺出版社

〔津〕新登字(90)002号

叶灵凤散文选集

苇鸣 乃福 编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市赤峰道120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850×1092毫米 1/32 印张7 1/4 插页2 字数144000

1992年1月第1版

199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0

ISBN 7-5306-0856-8/I·769

定价: 4.80元

编辑例言

一、本套《现代散文丛书》是《百花散文书系》的一个组成部分。选收一九一七至一九四九年间散文家的名篇佳作，按人专集分册。

二、入选的作者均是这一时期的散文名家，所选作品尽可能照顾到作者散文创作的发展脉络。

三、每集作品前均冠以万字以上的评论性序言，简单介绍作者生平，并结合本书所选散文，分析评介其艺术特色及创作发展的道路和影响。

四、所选作品，尽量注明原书发表的出处和时间；对于个别难理解的地方亦加以必要的注释。

目 录

序言.....	苇鸣 乃福 (1)
乡愁.....	(17)
秋怀.....	(21)
金镜.....	(23)
小楼.....	(25)
白日的梦.....	(27)
偶成.....	(30)
秋意.....	(32)
雾.....	(34)
贺柬.....	(37)
狱中五日记.....	(40)
薇.....	(45)
天书.....	(48)
英.....	(50)
玫瑰.....	(53)
送别.....	(54)

天竹.....	(56)
笑.....	(62)
北游漫笔.....	(67)
家园纪事.....	(75)
牵牛.....	(78)
煤烟.....	(81)
画.....	(84)
新秋随笔.....	(86)
憔悴的弦声.....	(88)
文学与生活.....	(91)
我的小品作家.....	(94)
家庭琐事.....	(98)
一册厚的书.....	(100)
一幕爱的喜剧	(104)
冰车	(108)
交响乐	(111)
指甲	(113)
铁与雪	(115)
白杨	(117)
纪德的《贖币犯》	(119)
奥尼尔	(121)
作家传记	(124)
关于短篇小说	(126)
身后之名	(129)

可爱的斯蒂芬逊	(131)
天才与悲剧	(133)
割耳朵的画家	(135)
左拉的技巧	(137)
回忆《幻洲》及其他	(139)
记《莫娜丽莎》.....	(142)
书痴	(144)
书斋趣味	(146)
旧书店	(148)
藏书票与藏书印	(150)
冬天来了	(152)
《十日谈》、《七日谈》和《五日谈》	(154)
诗人小说家爱伦·坡	(163)
座右书	(167)
《红楼梦》与南京的关系	(171)
我的读书	(175)
达夫先生二三事	(177)
曹聚仁先生和他的新著	(179)
杂忆诗人泰戈尔	(181)
中西爱书趣味之异同	(183)
读书与版本	(192)
海上秋思	(194)
江南的野菜	(200)
春初早韭	(202)

秋末晚菘	(204)
梦的纪实	(206)
《时代姑娘》自题	(208)
《灵凤小说集》前记	(212)
《未完的忏悔录》前记	(215)
《新雨集》序	(217)
序新版《香港方物志》	(222)

序 言

苇鸣 乃福

剖开顽石方知玉，淘尽泥沙始见金。1981年，即叶灵凤谢世六年之后，他终于获得了平反，被摘去那顶戴了差不多二十四年的“汉奸文人”的帽子。话得从1957年说起。在该年出版的《鲁迅全集（第四卷）·文坛的掌故》的注释中，是这样给叶灵凤下所谓结论的：“叶灵凤，当时曾投机加入创造社，不久即转向国民党方面去，抗日时期成为汉奸文人。”那时，一些对叶灵凤很了解的人对此也只好噤若寒蝉。

1981年，在再版后的《鲁迅全集（第四卷）·革命咖啡店》的注释中，客观公允地评价了叶灵凤：“叶灵凤（1904—1975），江苏南京人，作家和画家。他们（指叶灵凤与潘汉年——引者）都曾参加创造社。”顿时雾消云散，恢复了叶灵凤的真实面目。遗憾的是，此时他早已离开人世，不可能知晓了。尽管如此，仍应庆贺。

在这以后，叶灵凤的作品除多次被收进选本外，在大陆相继出版或重印了他的小说和散文：《灵凤小品集》（1985，上海书店），《香港方物志》（1985，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时代姑娘·未完的忏悔录》（1988，

人民文学出版社），《读书随笔》（一至三集，1988，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红的天使》（1988，上海书店），《灵凤小说集》（1989，上海书店），《爱的讲座》（1989，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和《能不忆江南》（江苏古籍出版社）等。此外，1989年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还出版了叶灵凤的三本掌故集《香海浮沉录》、《香港的失落》和《香岛沧桑录》等。

以上散文集和小说集的出版或重印，不仅可以使广大读者通过他的作品了解叶灵凤，还可以有助于理论工作者通过评论他的作品介绍叶灵凤。自那时候以来，姜德明、宗兰、沈慰、丝韦、杨义、梁永、史复、柳苏、严家炎、倪墨炎和肖肖等人，都对叶灵凤的作品作了研究，发表了有见地的论文。姜德明在《书叶小集·叶灵凤的后期散文》中指出：“叶灵凤后期的散文创作，从艺术上看，可以说已经达到炉火纯青的地步。这时他主要是写随笔，不论是抒情小品和风物知识、读书札记，每在极小的篇幅里包含着丰富扎实的内容，不少独得之见，而思想上又是充满了爱国主义精神的。”杨义在《中国现代小说史（第一册）》叶灵凤部分评论道：“叶灵凤是有才华的小说家，但他把才华禁锢在‘象牙之塔’里了，把小说中类似于金属弹簧那样具有弹性的艺术结构，浸泡在富有腐蚀性的爱情醋酸之中了。他在艺术形式上把浪漫抒情小说引向丰富多彩、开阔灵活的领域，而在艺术思想上却把浪漫抒情小说导入空幻神秘、偏狭黯淡的小胡同，致使他的作品良莠兼杂，瑕瑜并陈，令人迷惘，也令人惋惜。”虽说只有一个忠实的作者才是他自己的作品透彻的理解人，但是，我觉得以上这些从

其作品实际出发的分析是中肯的，并非“不相称的称誉”。

—

“结束铅华归少年，屏除丝竹入中年”，“霜红最爱晚晴时”，这三句诗可作为叶灵凤一生的写照。

叶灵凤，原名叶韫璞，1904年4月9日出生于江苏南京。他前半生，江南、上海；后半生，广州、香港，很少有机会回到他的故乡。1965年，他终于有了故乡行的机会：“前几年曾回乡一行，想起儿时所住过的老屋，要去看，问了一下，连那街名也不再有人知道，使我一时怅然。”（《朱氏的〈金陵古迹图考〉》）。

叶灵凤的少年时代是在九江和昆山度过的。他幼年十一二岁在江西庐山脚下念书，接着到江苏昆山进高等小学，在那时候，他就养成了爱读书的习惯。他读他三叔从上海寄给他大哥看的《新青年》，也读他父亲买来自己看的《香艳丛话》（一种诗话笔记的选录）。鲁迅小说《狂人日记》和外国小说《吟边燕语》、《巴黎茶花女遗事》等都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后来他进入镇江的一所教会中学念书，仍保持着这一良好的习惯，并开始学习新文艺的写作了。他是这样回忆他的中学生活的：“……那时我似乎非常用功，总是赶早起来念书”（《雾》）。叶灵凤说，他学习新文艺的写作是从学习写抒情小品文开始的，他的“老师”是当时新出版的冰心的那本《繁星》。“当时我还在一个教会中学校里念书，附近有一家隶属同一教会的女学校，她们在圣诞节招待我们去看戏。我正读了《繁星》，被那种婉约的文体和轻淡的哀愁气氛所迷住了，回

✱后便模仿她的体裁写了两篇散文，描写那天晚上看戏的‘情调’”（《读少作》）。

1924年，他进上海美术专科学校念书。当时美专的新校舍坐落在西门斜桥路，他寄宿在哈同路民厚南里的叔父家里。1925年，他参加了创造社，后来又参加了《洪水》半月刊的编辑工作。因为编辑部就设在南市阜民里的一个亭子间里，为了方便，于是他搬到那里居住。关于这段生活，他后来回忆道：“我那时的兴趣已经在变了。虽然每天照旧到学校上课，事实上画的已经很少，即使人体写生也不大感到兴趣，总是在课堂里转一转，就躲到学校的图书馆去看书或是写小说”（《记〈洪水〉和出版部的诞生》）。他的第一篇小说《昙花庵的春风》，就是在那样的环境下写出来的，1925年7月写成后发表在1926年秋天的《洪水》创刊号上。从那以后，他开始养成了不愿将自己的小说拿给别人的杂志上去发表，而愿将作品发表在他自己所编辑的刊物上的“癖性”。

后来，创造社出版部筹备处从南市阜民里迁往闸北宝山路三德里A11号，改为正式出版部时，叶灵凤也随同前往。因为该部出版的《A11》这个小刊物锋芒太露，很快就被列上了黑名单，并在1926年8月7日遭到淞沪警察厅查封，叶灵凤和柯仲平等四人被关进监狱，这是叶灵凤第一次被捕，《狱中五日记》就是叙述此事。

出版部启封后，《A11》并未再继续出版，而是以《幻洲》半月刊的面目出现，成了一个正式刊物。出狱后的叶灵凤参加了此刊的编务。《幻洲》创刊于1926年10月，停刊于1928年1月，共出了二十几期，叶灵凤在这个

刊物上曾发表过《白日的梦》等小说。在1981年出版的《鲁迅全集（四）·上海文艺之一瞥》的注释中，称叶灵凤“一九二六年至一九二七年初，他在上海办《幻洲》半月刊，鼓吹‘新流氓主义’。”不知具体指的是什么？

在此后的二年多中，叶灵凤相继编过的刊物有四个，它们是《戈壁》（光华书局）、《小物件》（新兴书店）、《现代小说》（现代书局）和《现代文艺》（现代书局），但无一不是短命的。《戈壁》共出了四五期。在1928年5月出版的《戈壁》第一卷第二期上，刊有叶灵凤的一幅模仿西欧立体派的讽刺鲁迅的漫画，并附有说明：“鲁迅先生，阴阳脸的老人，挂着他已往的战绩，躲在酒缸的后面，挥着他‘艺术的武器’，在抵御着纷然而来的外侮。”对此，鲁迅在同年8月写的《革命咖啡店》一文中辩解道：“叶灵凤革命文艺家曾经画过我的像，说是躲在酒坛的后面。这事的然否我不谈。现在所要声明的，只是这乐园中我没有去，也不想去，并非躲在咖啡杯后面骗人。”叶灵凤画漫画讽刺鲁迅显然是不对的。因此，“当六、七十年代朋友们有时和叶灵凤谈起他这些往事时，他总是微笑，不多作解释，只是说，我已经去过鲁迅先生墓前，默默地表示过我的心意了。”（宗兰：《叶灵凤的后半生》）因叶灵凤参加当时民族主义文学运动，1931年5月，他被左联执委会通报除名。

此后他在现代书局和上海杂志公司等书店工作，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是：“自一九二五年以后到一九三七的这十余年间，我一直在上海望平路四马路那几家书店里工作”（《读〈韬奋文集〉》）。这期间，他创作并出版了多部

小说集，计有《我的生活》、《穷愁的自传》、《时代姑娘》、《鸩绿媚》、《永久的女性》和《未完的忏悔录》等。可以说，这是他小说创作最旺盛的时期。他在小说的艺术性上很注重技巧结构和题材选择，而在思想性上能注意总结经验，不去一味迎合部分读者的所谓“嗜好”，他曾说：“他们的要求，乃是希望我能不断的写出像《浴》或《浪淘沙》那样，带着极强烈的性的挑拨，或极伤感的恋爱故事的作品。对不起了，读者诸君，一个作家假如到了要在读者的嗜好和自己的嗜好二者之间加以选择的时候，假如他是忠实于自己的作品的话，他便毫不迟疑的要放弃你们了。”（《〈灵凤小说集〉前记》）这无疑是应该肯定的。

二

1937年，日本侵略军向上海发动大规模军事进攻的“八一三事变”，当时上海驻军奋起抵抗，从此，全国进入抗日战争。上海文化界救亡协会出版了机关报《救亡日报》，叶灵凤在该报任编辑。1937年11月21日上海沦陷后，他随报社南迁广州，后又去香港。关于这段奔波的生活，宗兰在《叶灵凤的后半生》一文中叙述道：“人在广州，家在香港，他周末有时去香港看家人，一次去了香港就回不了广州，日军跑在他前面进了五羊城。从此他就在香港长住下来，度过了整个的下半生”。

抵香港后，他仍如在大陆那样，一面当他的编辑，一面从事创作。他曾编过《星岛日报》副刊《星座》，《立报》副刊《言林》，《国民日报》副刊和《万人周刊》，

其中在《星岛日报》工作的时间最长，直到他年过七十而退休。在日军占领香港的三年零八个月中，叶灵凤曾在日军文化部的“大同公司”工作过，编过《新东亚》和《大同》等杂志；另外，据说1942年叶灵凤还被日军报道部选派到东京出席过“大东亚文学家会议”，是香港的两名代表之一。（当时叶灵凤任日军报道部“嘱托”。）

关于以上两点，事实究竟是怎样的呢？

事实之一，叶灵凤的确曾在日军文化部的“大同公司”工作过，但他“身在曹营心在汉”，做的是帮助当时的抗战大后方搜集日军情报的工作。1984年初，香港金融界大亨胡汉辉在一篇忆旧的文章中说，抗战时，帮助国民党中宣部搜集日军情报的香港人陈在昭“要求我配合文艺作家叶灵凤先生做点敌后工作。灵凤先生利用他在日本文化部所属大同公司工作的方便，暗中挑选来自东京的各种书报杂志，交给我负责转运”。夏衍的以下一段话也可以与上文相印证：“叶灵凤先生也是香港文协分会理事，他也是当时香港反对汪逆‘和运’的健将，香港沦陷后，本报同人之一（即夏衍本人——引者）曾和叶氏在防空洞中相遇，约其同行离港，叶答以有事不能遽离。……”（1945年10月24日《建国日报》副刊《春风》）

事实之二，叶灵凤自1938年抵港后，除到内地观礼访友外，没有到过别的地方。据叶灵凤的夫人赵克臻1988年说，叶生前未参加过1942年召开的“大东亚文学家会议”，也未到东京去过，而且叶氏的一生从未迈出过国门一步。

事实之三，日军见搜到的留港文化人抗日分子名单中有叶灵凤，所以将他逮捕并关押了三个多月。此事之所以

鲜为人知，是因为“灵凤生前，不让我（指叶氏家属——引者）提起这些事，他说一切已成过去，说出来也于事无补，但求问心无愧也就算了。从此一直沉默了几十年”。

事实之四，在香港沦陷期间，叶灵凤发表了两篇有抗日思想的文章，一篇是《吞旗随笔》（载1942年《新东亚》月刊），另一篇是《煤山悲剧三百年纪念——民族盛衰历史教训之再接受》（载1944年《华侨日报》副刊《侨乐村》），前篇“吞旗”明志，以苏武自况，后篇以含蓄的笔调提出团结抗战的主张。

除当编辑外，叶灵凤还积极创作，并翻译了外国小说《故事的花束》等。他抵香港后将他的创作重点放在散文上，这时几乎再也看不到他新创作的小说了。他写得最勤的是读书随笔，回忆篇什以及香港的掌故和风物。他生前在香港出版的散文集有六本，即《香港方物志》、《文艺随笔》、《香江旧事》、《北窗读书录》、《晚晴杂记》以及《张保仔的传说和真相》等，未结集成册的有《霜红室随笔》、《香港书录》和《书鱼闲话》等。1975年他谢世后遗下的一两万字的作品有待整理出书。有人将他三十多年来已发表过的许多香港掌故文字结集成书，出版了《香港的失落》、《香海浮沉录》和《香岛沧桑录》这三本掌故集，它们连同《香港旧事》、《张保仔的传说和真相》、《香港方物志》一起，最值得人们的称道，因为这是他“从事香港掌故、方物的开创性研究”。

叶灵凤说：“对于一个作家来说，比执笔写作更重要的乃是他的生活。他如果平时接近现实，随时随地观察体验，他的写作范围自然就广阔了。”（《关于写作的老话》）他

自己就是这样一位写作范围广阔的多产作家，其中得失优劣需要我们去好好总结。

三

叶灵凤的读书随笔有两个特点，一是数量大。有人估计，他遗留下来的读书随笔之类的文字，包括已出书和未出书的，就不少于一百万言。1988年由丝韦编选三联书店出版的叶灵凤的《读书随笔》就有三集六十四万九千言。二是时间跨度长。他的第一本《读书随笔》是1936年由上海杂志公司出版的，内收读书随笔五十篇。他最早的写作于二、三十年代，最晚的是七十年代，前后近五十年。

叶灵凤藏书很丰富，据说他去香港前在上海的藏书就有近万册。赴香港后藏书也有近万册。提到藏书，叶灵凤在香港是颇有点名气的。古人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大量的藏书为他读书和撰写读书笔记提供了极大的方便。他说：“有时为了一本书，要另去翻阅其他的十本书。”（《文艺随笔·后记》）他并不因自己博览群书而在写作时就随随便便，而是抱着严谨和认真的态度去写每一篇文章。

叶灵凤的读书随笔之所以赢得读者的喜爱，是因为“那些特殊事实的叙述颇有诱惑的效果。”（郑伯奇语）他的《乔治·吉辛和他的散文集》一文就是如此。

“倘要论文，最好是顾及全篇，并且顾及作者的全人，以及他所处的社会状态，这才较为确凿。”（鲁迅：《“题未定”草》）此文先谈郁达夫想译而未译乔治·吉辛的小品散文集《越氏私记》（初名《一位休养中的作家》）后有人译为《四